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1．负责区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区长办公会议等会议准备及会务工作，协助区政府领导组织对区政府决定事项的实施。

2．协助区政府领导组织起草或审核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或上报的公文。办理省政府、省政府办公厅及省级部门和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及市级部门发送区政府的文电。指导全区行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

3．研究区政府各部门和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请示或报告区政府的事项，提出审核意见，报区政府领导审批。

4．督促检查区级各部门和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对上级和本级政府的文件、区政府决定事项、区政府领导批示、指示的贯彻落实情况，及时向区政府领导报告。

5．承担和负责区政府各部门和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的目标管理工作和区政府部门绩效管理工作。

6．根据区政府领导的批示、指示或办理文件的需要，组织信息，开展调研，协助部门的工作，对区政府部门间争议问题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报区政府领导决定。

7．负责区政府的值班工作，指导区政府部门和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值班工作，及时向区政府领导报告重要情况。

8．指导、监督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和机关行政效能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全区政府系统电子政务工作和政府网站建设。

9．组织办理涉及区政府工作的人大代表议案、批评、建议和政协委员的提案、建议案。

10．协助区政府领导组织处理需由区政府直接处理的突发事件、重大事故等应急（救灾）处置工作。

11．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和区政府领导的指示，组织政务信息，开展专题调查研究，及时反映情况，提出政策性建议。

12．组织开展全区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工作。

13．负责全区电子政务外网建设管理工作。

14．承办区委外事委具体工作，组织开展全区外事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区委外事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等。

15．负责区政府机关后勤和安全保卫工作。

16．承办区政府和区政府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2022年重点工作**

2022年，区政府办公室将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在三个方面聚焦用力，持续提升，努力推动整体工作再上新台阶，为雁江建设成资同城化先行区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是坚持党的领导，把牢正确方向。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省市区委重要会议精神，不折不扣落实好党中央大政方针和省市区各项决策部署。带头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切实强化对党绝对忠诚的思想根基和政治品格，严格遵守党的政治规矩和政治纪律。自觉强化理论武装，加强意识形态建设，扎扎实实走好新时代赶考之路。

二是坚持能力提升，确保高效运转。通过“导学+自学”的模式，努力实现干部职工思想素质、服务意识、能力水平的大提升。坚持及深化“文秘学习会”等制度，持续提升文秘人员思想素质和写作水平，竭力保证文稿错误零、价值高，进一步发挥办公室“以文辅政”作用。主动与市政府办等上级部门沟通，加强与区级部门及乡镇（街道办）的联系，进一步提升综合协调力，促进政务工作更高效的运转。

三是坚持担当作为，切实落实职责。增强为党尽责、为党担当、为党分忧的责任感使命感，切实增强“本领恐慌”意识，不断弥补工作执行“短板”。坚持以“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为抓手，时刻把群众利益放在首位，切实解决群众关心的急难愁盼问题。充分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不断提升干事创业能力水平，主动担当、主动作为，坚持开拓进取、积极作为，充分发挥好协调服务、督办督查等智能职责，以一流的干劲高水平建好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雁江，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机构情况：**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有6个行政事业单位，其中：

1．行政单位5个：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内设机构16个：会务接待股、综合一股、综合二股、秘书一股、秘书二股、政策法规股、政务公开股（区政府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信息股、人事股、行政股、政务服务指导股、安全保卫股、机关党建办公室、资阳市雁江区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办公室、资阳市雁江区政府督查室（区政府目标绩效管理办公室）、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研究室；设在机构1个：中共资阳市雁江区委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其他事业单位1个：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电子政务外网建设管理办公室。

**（二）编制人员情况：**中共资阳市雁江区委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核定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及其所属财政财务关系在区政府办公室管理的部门编制63名，其中：行政编制42名，事业工勤编制12名，其他事业编制9名。

**（三）实有人员情况：**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实有人员76人，其中在编人员51人，行政编制人员32人，事业编制人员7人，机关工勤人员12人；不在编人员25人，其中劳务派遣人员9人，挂职、选派学习人员16人。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政府）、事业运行（政府）、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政府）、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住房公积金、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农林水支出（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等。支出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奖励金、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其他交通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失业保险缴费、工伤保险缴费、生育保险缴费、工伤生育保险缴费、退休费、医疗费、事业人员经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收支总预算1032.42万元，比2021年收支预算总数985.41万元，增加47.01万元，上升4.77%。收支上升，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性支出及公用经费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收入预算1032.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32.42万元，占总收入的100%，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事业收入等。

**（二）支出预算情况**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支出预算1032.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72.62万元，占总收入的65.15%；比2021年634.61万元，增加38.01万元，上升5.99%。项目支出359.80万元，占总收入的34.85%；比2021年350.80万元，增加9万元，上升2.57%。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预算收支比2021年上升，一是人员增加，工资性及公用经费增加。二是临时聘用人员增加和人员经费标准提高，增加项目支出经费。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32.42万元，比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85.41万元，增加47.01万元，上升4.77%。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32.42万元，比2021年985.41万元，增加47.01万元，上升4.77%。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81.70万元，占总支出的85.40%；比2021年843.60万元，增加38.10万元，上升4.5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7.11万元，占总支出的5.53%；比2021年53.26万元，增加3.85万元，上升7.23%。卫生健康支出31.67万元，占总支出的3.07%；比2021年29.48万元，增加2.19万元，上升7.43%。住房保障支出41.94万元，占总支出的4.06%；比2021年39.07万元，增加2.87万元，上升7.35%。农林水支出20万元，占总支出的1.94%，与2021年持平。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预算收支比2021年上升，一是人员增加，工资性及公用经费增加。二是临时聘用人员增加和人员经费标准提高，增加项目支出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032.42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985.41万元，增加47.01万元。当年拨款增加，一是人员增加，工资性及公用经费收支增加。二是临时聘用人员增加和人员经费标准提高，增加项目经费收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81.70万元，占总支出的85.40%；比2021年843.60万元，增加38.10万元，上升4.5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7.11万元，占总支出的5.53%；比2021年53.26万元，增加3.85万元，上升7.23%。卫生健康支出31.67万元，占总支出的3.07%；比2021年29.48万元，增加2.19万元，上升7.43%。住房保障支出41.94万元，占总支出的4.06%；比2021年39.07万元，增加2.87万元，上升7.35%。农林水支出20万元，占总支出的1.94%，与2021年持平。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预算安排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本部门及内设机构和代管其他事业单位机关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区委、区政府安排的全区中心工作等相关工作所需经费。其中：

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机关及内设机构和代管其他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机关及内设机构和代管其他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主要用于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培训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临时聘用人员经费、办公费、邮电费等公用经费。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部门预算支出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0301：2022年预算数为500.49万元，比2021年466万元，增加34.49万元，上升7.40%。主要用于：区政府办公室及相关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印刷费、其他交通费用、水电费、邮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0302：2022年预算数为339.80万元，比2021年330.80万元，增加9万元，上升2.72%。支出增加，主要是临时聘用人员增加和工资标准提高，增加临时聘用人员经费支出。主要用于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区节能办、区政府督查室、区政府研究室、区外网办等部门开展专项业务工作经费支出。其中：

（1）运行运转保障经费2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万元，邮电费10万元，物业管理费3.50万元，劳务费5万元，差旅费40万元，公务接待经费40万元，办公费26万元，印刷费10万元，维修（护）费8万元，电费1.5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万元，办公设备购置经费15万元。

（2）大型会议经费100万元，其中：印刷费10万元，邮电费20万元，差旅费15万元，筹备现场会等大型会议租车经费、制作展板、资料印刷等会议费20万元，培训费10万元，办公费25万元。

（3）外事专项工作经费2万元，其中：办公费2万元。

（4）临时聘用人员补助经费37.80万元，主要用于区政府办公室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福利等经费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务运行（项）2010350：2022年预算数为41.41万元，比2021年预算46.80万元，减少5.39万元，下降11.52%。支出减少，主要是人员减少，工资性及公用经费减少。支出主要用于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属其他事业单位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电子政务外网建设管理办公室人员的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等支出。

4．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130599：2022年预算数为20万元，与2021年持平。主要用于资阳市雁江区扶贫基金联络会工作经费10万元及扶贫基金10万元。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80505：2022年预算数为55.92万元，比2021年52.09万元，增加3.83万元，上升7.35%。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单位按照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89999：2022年预算数为1.18万元，比2021年1.17万元，增加0.01万元，上升0.85%。主要用于按照规定为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缴纳的失业保险缴费、工伤保险缴费、生育保险缴费、工伤生育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101101：2022年预算数为23.11万元，比2021年24.42万元，减少1.31万元，下降5.36%。支出减少，主要是缴费比例下降。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101102：2022年预算数为3.11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为机关下属事业单位（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电子政务外网建设管理办公室）缴纳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101103：2022年预算数为5.46万元，比2021年5.06万元，增加0.40万元，上升7.91%。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为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210201：2022年预算数为41.94万元，比2021年39.07万元，增加2.87万元，上升7.35%。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按照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72.62万元，占总支出的65.15%，比2021年634.61万元，增加38.01万元，上升59.90%。其中：

人员经费480.2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1.40%；比2021年预算数447.44万元，增加32.83万元，上升7.3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卫生健康支出、住房公积金、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192.3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8.60%；比2021年预算数187.16万元，增加5.19万元，上升2.77%。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退休人员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18.50万元，比2021年119万元，减少0.50万元，下降0.42%。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4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8.50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暂未编入年初部门预算。**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省委“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部署，加快构建立体全面开放格局，2018年省级调整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方式，实行总额控制、集中管理，因公出国（境）经费年初预算全部保留在省财政。执行中，财政厅会同省委外办（港澳办）根据各单位上报的2022年因公临时出国（境）任务，考虑2021年执行情况以及机构改革情况予以安排，按程序报批后下达预算。财政厅将及时公开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40万元，与2021年预算数持平。公务接待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接待规模及接待标准，规范公务接待支出，减少公务接待经费。

2022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及友好市、区、县前来我区考察、调研等公务活动经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78.50万元，比2021年79万元，减少0.50万元，下降0.6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要求，规范公务车辆管理，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支出。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主要安排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8.50万元。经费主要用于本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方面的支出。主要保障区政府、区政府办、区政府督查室、区节能办、区政府研究室、区外网办等单位高质量高效率开展各项工作所需经费支出。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现有公务用车14辆，其中实物保障车辆1辆，应急救险专用车辆1辆，其他公务用车11辆（其中越野车3辆，轿车8辆）。

2022年我单位实有公务用车14辆，编制在我单位有2辆（实物保障车辆1辆和应急救险专用车辆1辆），纳入我单位固定资产统计，其余12车辆由资阳市雁江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统一调度，编制不在我单位，未纳入我单位固定资产统计。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92.35万元，比2021年预算187.16万元增加5.19万元，增长2.77%。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略有增长，一是人员增加，增加基本工资、津补贴等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二是因工作需要，增加公务用车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略有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安排政府采购预算51.05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办公电脑、打印机、复印机、办公桌椅、打印复印纸、硒鼓等办公设备及办公耗材。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初国有固定资产原值1,408,445.96元，比2020年1,060,791.78元，增加347,654.18元，上升32.77%。2021年固定资产大幅度增加，主要是按照上级要求，开展安可替代工程项目建设，购置电脑、打印机等设备1批，增加固定资产原值31.75万元。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及所属各预算单位2022年实有公务车辆14辆，其中实物保障车辆1辆，应急救险专用车辆1辆，其他公务用车12辆（其中越野车3辆，轿车9辆）。以上车辆，编制在我单位的有2辆（实物保障车辆1辆和应急救险专用车辆1辆），其余12车辆由资阳市雁江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统一调度，编制不在我单位。

无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022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公务用车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采购。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2年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就部门整体支出和所有项目支出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绩效目标具体情况详见公开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项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项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0301是指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中的行政运行；2010302是指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399是指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中除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2130599是指用于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2080501指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中的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2080505指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中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2210201指住房改革支出中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二）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项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80506：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89999：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101101：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101102：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101103：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附件：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表